

2021 年度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主要负责辖区各项消防救援工作开展，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下列职责：

1. 认真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消防法律法规，负责本地区的消防监督、执勤灭火和队伍的管理教育工作。

2. 掌握本地消防工作动态，适时向政府报告工作，负责制定消防建设规划。

3. 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和消防安全检查，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4. 参与重大和一般火灾原因调查，处理火灾事故，负责消防产品监督管理和技术指导工作。

5. 指导社区消防队、重点单位消防队的业务建设。

6. 教育队伍加强执勤战备，掌握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情况，指导消防站制定灭火预案，并适时进行演练，随时做好战斗准备，组织火灾扑救。

7. 指导队站开展消防体能、技能训练，开展消防战术、技术研究。

8. 开展消防队站建设。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在职实有人数 104 人，其中：行政 104 人。

无离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48.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848.7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48.7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848.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2,848.70	总 计	60	2,84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 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 60行 = (57+58+59) 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2,848.70	2,848.7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48.70	2,848.70					
22402		消防事务	2,848.70	2,848.7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848.70	2,84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附件1：武汉市江岸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848.70		2,848.7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48.70		2,848.70					
22402		消防事务		2,848.70		2,848.7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848.70		2,84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48.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848.70	2,848.7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48.7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48.70	2,848.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848.70	总 计	64	2,848.70	2,84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合 计	3	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48.70		2,848.70
22402	消防事务		2,848.70		2,848.7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848.70		2,84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单位2021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		15		15		6.85		6.85		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其他来源的资金收支总额。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单位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项目。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合 计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1栏各行=（2+3）栏各行。
- 本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项目。

第三部分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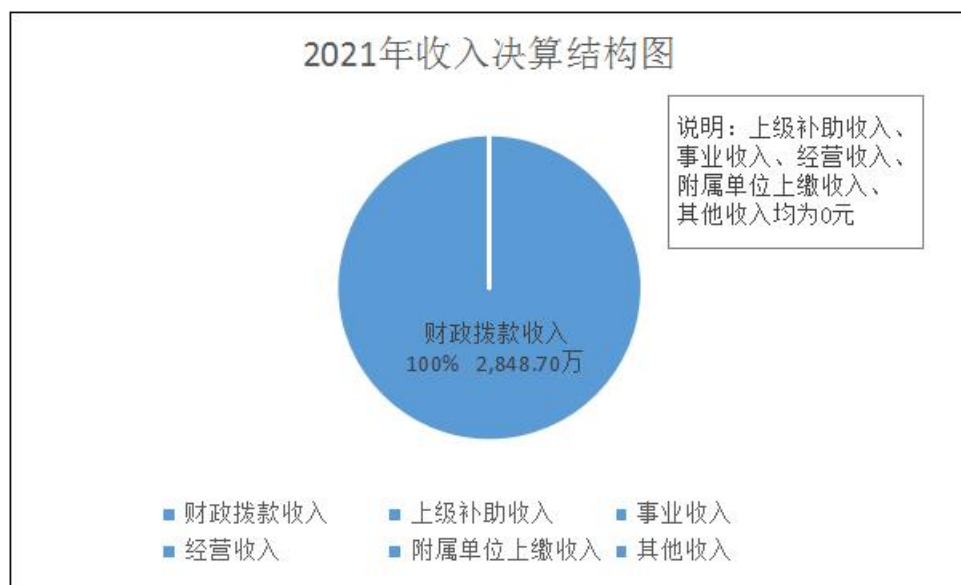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2848.7 万元。

（说明：本单位自 2021 年起编制区级部门预算，2020 年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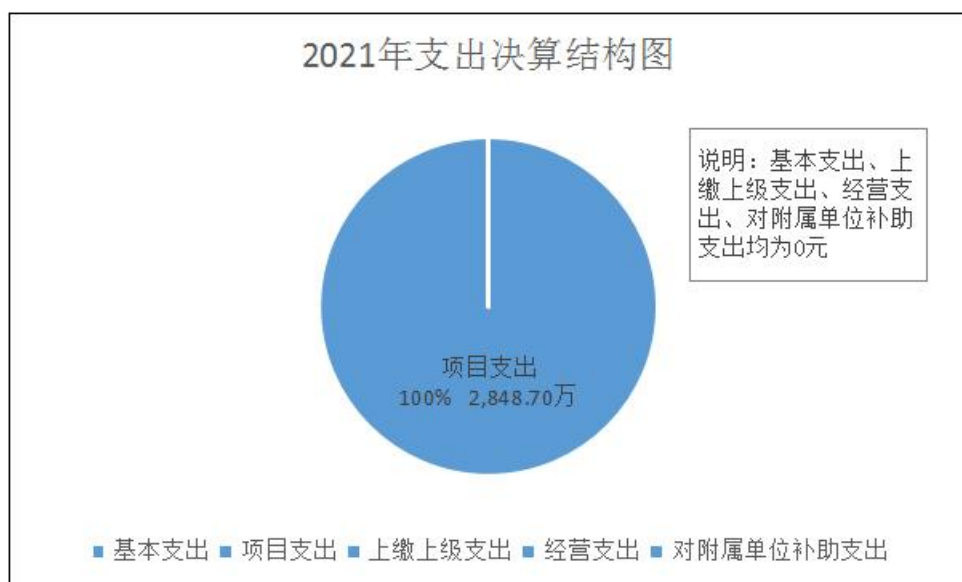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84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48.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848.7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2848.7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848.7 万元。

（说明：本单位自 2021 年起编制区级部门预算,2020 年无数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848.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

（说明：本单位自 2021 年起编制区级部门预算,2020 年无数据。）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848.7 万元，主要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2848.7 万元，占 10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50.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5%。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848.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消防业务运行经费 2848.7 万元，主要成效消防安全责任体系不断健全，灭火救援实

战能力稳步提升，社会消防安全基础有效夯实，防范化解火灾风险成效显著，消防执法营商环境明显改善，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消防安全保障。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850.13万元，支出决算为284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7%，其中：

1. 本单位 2021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7%；其中：

(1) 本单位 2021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6.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7%，比年初预算减少 8.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公务用车等，其中：燃料费 2.17 万元；维修费 4.68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3. 本单位 2021 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说明：本单位自 2021 年起编制区级部门预算，2020 年无数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6.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7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2.2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0.0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3.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5.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1.3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3.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共有车辆 36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0 辆、其他用车 4 辆（为单位行政用车）。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31 台(套)，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

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2850.1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全面推进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部门支出责任和绩效意识,优化预算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848.7 万元,根据绩效管理相关文件要求,经过对照年初绩效目标设定的各项产出指标和绩效指标,我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4.99 分。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5 个一级项目。

1. 消防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3.16 万元,执行数为 103.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90.67 分。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年火灾扑救奖励人数达 400 人,奖励发放合规,业务比武竞赛次数达 2 次,市区级重大火灾隐患整改率达 100%,对消防管理工作中敢于探索、克难攻坚、成效显著、成绩突出的、对重大隐患和重点工作及专项整治活动中成效明显、措施有力的单位视情况及时发放 15 万元以内的工作补贴,火警总量同比去年增幅不超过 5%,全年不发生一次死亡 3 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达 95%以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火灾发生经济损失,同比上年上涨 69%,主要原因在于根据武汉市消防救援支队办公室关于印发《统计工作清查方案》的通知(武消办〔2021〕19 号)要求,对关于火灾与警情

统计提出了更高要求，要求做到“全口径”火灾统计以及警情和出警行动“全录入”，即2020年及以前一些未纳入火灾警情统计范畴的项目于2021年起均应纳入统计，导致火灾起数、火灾损失等较之前有了较大幅度上升。

下一步改进措施：2022年初，制定下发《江汉区突出消防隐患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重点对“五类人员”、电动自行车、消防车道、“三合一”、餐饮场所、室内外消火栓等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以切实有效的整治举措，防治火灾风险，压降火灾起数。

2. 小型站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8.7万元，执行数为18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1.33分。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8个政府专职小型消防站及时进行运行维护，小型站租赁数达4个，包括万松街妙墩小型站、红光小型站、华安里小型站、常青街贺家墩小型站，安全隐患整改率达100%，相比去年，今年因火灾发生的经济损失减少，火警总量同比去年增幅不超过5%，全年不发生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有效保障辖区内消防安全，人民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火灾发生经济损失，同比上年上涨69%，主要原因在于根据武汉市消防救援支队办公室关于印发《统计工作清查方案》的通知（武消办〔2021〕19号）要求，对关于火灾与警情统计提出了更高要求，要求做到“全口径”火灾统计以及警情和出警行动“全录入”，即2020年及以前一些未纳入火灾警情统计范畴的项目于2021年起均应纳入统计，导致火灾起数、火灾损失等较之前有了较大幅度上升。

下一步改进措施：2022年初，制定下发《江汉区突出消防隐患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重点对“五类人员”、电动自行车、消防车道、“三合一”、餐饮场所、室内外消火栓等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以切实有效的整治举措，防治火灾风险，压降火灾起数。

3. 地方安排的商品服务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8.84万元，执行数为407.41万元，完成预算的99.65%，自评得分90.6分。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大队指战员人数达104人，对18辆消防车、5辆行政车、9个小型站进行运行维护，电台使用数量达383台，消防培训次数达80次，疏散逃生演练次数达50次，实操实训演示达200次，消防视频、音频制作完成率达100%，宣传品制作合格率达100%，相比去年，今年因火灾发生的经济损失减少，火警总量同比去年增幅不超过5%，全年不发生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火灾发生经济损失，同比上年上涨69%，主要原因在于根据武汉市消防救援支队办公室关于印发《统计工作清查方案》的通知（武消办〔2021〕19号）要求，对关于火灾与警情统计提出了更高要求，要求做到“全口径”火灾统计以及警情和出警行动“全录入”，即2020年及以前一些未纳入火灾警情统计范畴的项目于2021年起均应纳入统计，导致火灾起数、火灾损失等较之前有了较大幅度上升。

下一步改进措施：2022年初，制定下发《江汉区突出消防隐患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重点对“五类人员”、电动自行车、消防车道、“三合一”、餐饮场所、室内外消火栓等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

治工作，以切实有效的整治举措，防治火灾风险，压降火灾起数。

4. 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38.43 万元，执行数为 2138.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100 分。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年聘用专职消防员 155 人、消防工勤人员 13 人、辅警人员 92 人，人员工资发放及时，人员经费发放合格率达 100%，全年不发生一次死亡 3 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有效保障辖区内消防安全，人民群众满意度达 95%以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5. 党建及法律顾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强党对区消防大队的绝对领导，坚持局党组中心组学习，定期召开局党组会议，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次数达 12 次，道德讲堂举办次数达 3 次，党员活动阵地建设和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完成率达 100%，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次数达 3 次，基层党建考核合格率达 100%，保障党务活动常态化，有效促进党建工作，法律服务次数达 4 次以上，投诉、纠纷等案件胜诉率达 99%以上，保障大队的合法权益，完成文明创建工作，获得文明单位称号，双评议满意度达 99%以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自评工作开展以来，我单位迅速进行安排部署，组织各科室及下辖队站开展自评，经核查各处预算执行和年初绩效目标均能较好完成，未见需整改项目。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强化学习，提高预算绩效认识。要充分理解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认清绩效目标、评价指标及业务工作的关联。强化指标制定科学性，注重可行性、有效性、代表性设置。

2.强化监管，加强预算项目管控。做好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的评估、监控、评价等工作，并按预期绩效目标完成。强化部门预算约束，细化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提高预算执行率。

3.强化培训，提升人员能力素质。强化财务人员业务知识培训，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工作程序。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逐步完善消防安全责任体系

严格贯彻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加大联合执法力度，营造良好消防安全环境。扎实做好消防安全工作，确保消防安全责任落实到位。

二是扎实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开展重大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及各类消防安全专项治理，坚持消防救援联勤联训，社会火灾防控能力进一步提升。

三是不断加大公共消防设施投入

加大消防隐患整改投入，推进消防基础队站建设，加强科技成果应用，提高抗御火灾的整体能力。

四是加强消防队伍建设

抓细社区消防队伍建设，创新消防综合社会治理；加强科学施训促进队伍专业化，强化队伍纪律作风养成。

五是积极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宣传

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开展全民消防宣传教育，不断提升民众消防安全素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贯彻落实消防安全责任	贯彻落实消防安全责任	一是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多次听取消防安全工作汇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多次开展“周三夜查”实地督导，调度部署消防安全工作；重大节假日期间，四大家领导分片督导对口街道、检查重大消防安全隐患，督促工作落实落地。二是消安委会调度推进。区消安委办坚持月度警情、督办通报、约谈提醒，下发《江汉区消防工作通报》11期，警情高发督办函7份，隐患整改联系函11份，宣贯《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新)》《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等法律规范。三是街道、部门落实职责。各街道、部门、公安派出所落实属地、行业领域消防安全职责，将消防工作纳入工委会、所务会等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判消防安全形势，开展联合检查、跟踪督办等工作。
2	推进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推进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通过周三夜查、专项检查等开展大型商业综合体、校园、消防产品、医疗机构、电动车、华安里、燃气、疫情防控场所、仓储物流、密室逃脱、超高层建筑等10余项专项整治行动。摸排公共建筑、高层住宅小区、新建住宅小区，消防车通道划线564处，打通消防生命通道926；联合区市场监管、公

			安分局、街道开展电动车整治，查处电动车消防违法行为 1301 处；推进全区 9 家大型商业综合体开展达标创建；对全区 21 个地下通道制定应急预案并逐一进行灭火救援演练。今年以来，共检查单位 20170 家，发现隐患 31204 处，整改隐患 30909 处，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 131 份，罚款 103.96 万元，行政拘留 41 人。
3	开展消防安全源头执法和服务保障	开展消防安全源头执法和服务保障	一方面，抓实火灾事故“一案三查”。将每起有代表性的火灾，进事故通报、案例海报、警示视频，召开火灾现场警示教育约谈会，先后对“3.18”大龙家巷、“5.29”华发中城荟、“6.9”首地城市航站楼等 3 起火灾事故开展延伸调查，对相关责任人严肃查处。每两月召开 1 次警消联动推进例会，每季度互通消防开业许可、治安特业许可等情况。今年以来，全区共办理火灾行政处罚 32 起，罚款 15.22 万元、拘留 17 人。另一方面，强化营商环境保障。自 4 月份执行告知承诺制以来，办理公聚行政许可 171 个，其中对龙湖区宸天街商业综合体主体及 40 余家单位“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检查 2 天完成。持续开展为期 3 个月数据清查、基础信息补录工作，完善重点单位 495 家，“十小场所”1792 家，解决历史基础数据庞大繁杂问题，提升监督执法效率。落实联合考评和跟踪服务，组织对 9 家消防技术服务机构、500 余家印刷企业和电影企业、200 余家居民小区和写字楼物业企业、495 家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开展了约谈和消防安全培训。
4	加大消防隐患整改投入	加大消防隐患整改投入	一是纳入老旧小区“一小区一策”。利用老旧小区改造契机补消防安全短板，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开展老旧小区改造“消防专项评估”，为 87 个小区制订了“消防专项一小区一策”，开工建设 30 个，正在招投标 23 个。二是加强重大隐患整改。挂牌督办 7 家市级重大火灾隐患单位，3 家已整改销案，2 家即将整改完毕待销案，2 家正在整改中。三是持续开展三类专项整治。完成老旧小区老旧电线整治点位 3 个，电动车棚新建 12 个，改造 2 个（拥有 30

			个充电车位)；无消防水源居民住宅整治 43 个单元。四是攻坚克难以奖代补。提请区政府安排 80 万元以奖代补经费对唐家墩、万松、汉兴、民权、满春街启动重大火灾隐患整改或结合实际增配消防装备及设施,消除火灾隐患等攻坚克难行为予以奖励。
5	抓细社区消防队伍建设	抓细社区消防队伍建设	建立社区队拉动常态化机制,每周安排专人对当周拉动暴露出的问题开展针对性指导帮扶。修订了《武汉市江汉区社区消防队考核奖励办法》,切实发挥奖励经费的激励作用。为社区队更换 115 部 4G 手台,建立完善“消防站、小型站、社区队”三级联动机制,开展每天拉动、每周拉练、每月演练,每季度分片区开展比武竞赛,有效提升社区队消防业务技能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确保社区队“灭早灭小”。
6	创新消防综合社会治理	创新消防综合社会治理	一方面,开展社会综合治理示范区创建。以省总队对口我区综合治理消防示范区创建为契机,拟投入 150 万元为全区 300 个重点单位消控室、101 个社区消防队加装值守监控,为前进街等街道的 150 部高层住宅电梯安装电动车禁入装置。选取北湖街万科翡翠国际高层住宅小区作为“智慧消防”建设试点,建设了消防设施状态监测、消防通道监控管理、电动车禁入电梯管理等内容。另一方面,推进社区网格化建设。以“武汉市消防安全网格化综合管理平台”为基础,建立手机 APP 重点单位、十小场所、各消防队站、社区消防室等消防基础信息数据库,网格员数据录入情况纳入区安委会考核。今年以来,1075 名网格员排查隐患 21 余万次,发现消防安全隐患 8.2 万处,整改隐患 8.12 万处。郑州市政府一行实地考察我区多闻社区网格化管理情况,表示了高度肯定。
7	不断提升民众消防安全	不断提升民众消防安全素质	推动各部门根据本辖区、本行业、本系统火灾事故高发区域特点,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动员各街道发挥社区网格员、社区民警、消防志愿者的作用,

	全素质		加强居民小区、“十小场所”等场所，“五类人员”等重点关照人员的消防安全教育。加强专业化消防宣传，设计、制作、发放消防视频、音频、宣传招贴画、消防海报、印有消防标语围裙、台历、纸巾盒等 7 万余份宣传品，联合区教育局一同下发告家长书，开展全区学生、家长及学校教职工“全民消防学习平台”注册学习，有效提升了社会面群众消防安全素质。
8	加强科技成果应用	加强科技成果应用	充分发挥“互联网+”的作用，在物联网应用中，对首批联网 28 家单位的自主管理实施远程监控，常年保持安全评分 85 分以上。依托微邻里网格化系统，充分发挥网格员排查、督改七类火灾隐患的作用，实现网格员、社区民警、街道、大队四级互联，形成工作闭环。在满春派出所试用警务通 APP，因功能实用、操作简便，受到了基层民警的普遍好评。投入经费 3 万余元，为全体监督员配齐了消防监督检查工具包，通过科技设备现场测量，使隐患查得更准，指出问题更有说服力。
9	坚持消防救援联勤联训	坚持消防救援联勤联训	扎实开展“三支队伍”联勤联训工作，构建成“一队三站”站多点、以站管点、以点辅面”执勤模式。与街道办、派出所及社区对接，组织消防站定时对街道社区消防队进行夜间拉动 1335 次，同时对参与拉动的社区消防队员进行业务培训。组织小型站每天开展消防夜查、巡逻及宣传工作。结合“双随机”开展防火巡查与灭火救援演练 58 次。疫情反弹期间按组建 20 人党员突击队，抓实好辖区情况熟悉。积极摸排“五类人员”的基本情况，对辖区持续进行“六熟悉”消防安全检查并进行针对性演练。
10	科学施训促进队伍专业化	科学施训促进队伍专业化	始终坚持练为战思想，抓训练抓平时，依据支队下发的训练计划及考核方案，深入推进“岗位练兵”和“夏训”“冬训”活动，坚持月度考核，及时掌握队员们的训练情况，下发考核通报，各队站根据考核情况进行下步训练安排。同时每半年开展一次比武竞赛活动，形成一个良性竞争，比拼业务的良

			好局面。组织火灾事故复盘演练 7 次，组织 2 次全区消防救援队伍比武对抗赛，3 次全区社区消防队伍比武对抗赛等活动。组建高层、地下、大跨度等 4 支专业队，切实增强实战能力。
11	强化队伍纪律作风养成	强化队伍纪律作风养成	严格落实支队政治部“两支队伍”单编管理要求，调整各站战斗编程及人员分工，将安全“九无”创建活动开展贯穿全年，扎实做好队伍管理教育工作，积极落实好伍督察机制，对所属队站进行帮扶指导 206 次，开展队伍督查 110 余次，接警拉动 70 余次，下方督察通报 12 次，把全面从严管理、依法管理精准落实到末端。抓规范、抓养成、抓落实，培养遵规守纪、令行禁止的优良作风。
12	落实后勤保障经费	落实后勤保障经费	全力争取各级党委政府支持，争取区级经费 2850.13 万元，保障大队及下属中队的日常运行经费及 155 专职消防员人员经费。成立区级一级预算单位，完成相关银行账户的开设。
13	推进消防基础队站建设	推进消防基础队站建设	全力争取各级政府部门支持，保障现有的 4 座消防站，8 座小型消防站正常运行。目前，万松园消防站正在建设，本月可以封顶，计划明年上半年建成投用；开发区消防站已确定地块收储金额，正在与武汉园发公司商讨设计方案；越秀小型消防站已基本完成结构收尾工作。采购设施设备后投用。同时，落实 40 名政府专职消防员配备，向区政府争取 2022 年万松园小型站业务经费 1960 万元。不断改善队站营区环境，落实专人高效推动天门墩站窗帘及车库门更换、岗亭及晾衣场建设、营区绿化及库室维修改造等项目。同时开展所辖满春街、贺家墩、华安里小型站维修项目，确保大队党委决议落实落地，全年预算执行有力。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反映政府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

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消防事务：反映用于消防事务的支出。

消防应急救援：反映用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不包括行政单位）人员基本支出、装备购置、基础设施及运行维护等方面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属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武汉市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027-83990119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1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 5. 13		自评得分：94. 99		
单位名称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基本支出总额		0		项目支出总额		2848. 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 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850. 13	2848. 7	99. 95%	19. 99		
年度目标1：（40分）		全年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次数达12次，道德讲堂举办次数达3次，党员活动阵地建设和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完成率达100%，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次数达3次，基层党建考核合格率达100%，保障党务活动常态化，有效促进党建工作，法律服务次数达4次以上，投诉、纠纷等案件胜诉率达99%以上，保障大队的合法权益，完成文明创建工作，获得文明单位称号，双评议满意度达99%以上；全年火灾扑救奖励人数达400人，业务比武竞赛次数达2次，市区级重大火灾隐患整改率达100%，全年不发生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年度绩效指 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次数		100%	100%	2
			道德讲堂举办次数		100%	100%	2
			党员活动阵地建设和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完		100%	100%	2
			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次数		100%	100%	1
			法律服务次数		100%	100%	1
			火灾扑救奖励人数		100%	100%	2
			业务比武竞赛次数		≥2次	100%	1
		质量指标	基层党建考核合格率		100%	100%	2
			市区级重大火灾隐患整改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党务活动常态化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4
			获得文明单位称号		1个	100%	4
			投诉、纠纷等案件胜诉率		≥99%	100%	4
			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		0起	0起	4
			群众消防安全意识		增强	增强	4
		生态效益指标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1	

年度目标2：（35分）		大队指战员人数为104人，对18辆消防车、5辆行政车、9个小型站进行运行维护，电台使用数量达383台，消防培训次数达80次，疏散逃生演练次数达50次，实操实训演示达200次，宣传品制作合格率达100%，全年聘用专职消防员155人、消防工勤人员13人、辅警人员92人，人员经费发放合格率达100%，对8个政府专职小型消防站及时进行运行维护，小型站租赁数达4个，安全隐患整改率达100%，相比去年，今年因火灾发生的经济损失减少，火警总量同比去年增幅不超过5%，全年不发生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有效保障辖区内消防安全，人民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战员人数	100%	100%	1.5
			车辆运维数量	100%	100%	1.5
			小型站运维数量	100%	100%	1.5
			电台数量	100%	100%	1.5
			消防培训次数	100%	100%	1
			疏散逃生演练次数	100%	100%	1
			实操实训演示	100%	100%	1
			消防聘用人员	100%	100%	1
			政府专职小型消防站运维数	100%	100%	1
			小型站租赁数	100%	100%	1
		质量指标	宣传品制作合格率	100%	100%	1
			人员经费发放合格率	100%	100%	1
			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因火灾发生经济损失	< 上年	同比上涨69%	0
		社会效益指标	火警总量同比去年增幅	<5%	<5%	5
			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	0起	100%	6
			群众消防安全意识	增强	增强	3
		生态效益指标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偏差较大项目为：因火灾发生经济损失，同比上年上涨69%。 原因分析：根据武汉市消防救援支队办公室关于印发《统计工作清查方案》的通知（武消办〔2021〕19号）要求，对关于火灾与警情统计提出了更高要求，要求做到“全口径”火灾统计以及警情和出警行动“全录入”，即2020年及以前一些未纳入火灾警情统计范畴的项目于2021年起均应纳入统计，导致火灾起数、火灾损失等较之前有了较大幅度上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2022年初，制定下发《江汉区突出消防隐患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重点对“五类人员”、电动自行车、消防车道、“三合一”、餐饮场所、室内外消火栓等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以切实有效的整治举措，防治火灾风险，压降火灾起数。				

二、2021 年度消防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5.13

自评得分：90.67分

项目名称		消防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03.16	103.16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全年火灾扑救奖励人数达400人，奖励发放合规，业务比武竞赛次数达2次，市区级重大火灾隐患整改率达100%，对消防管理工作中敢于探索、克难攻坚、成效显著、成绩突出的、对重大隐患和重点工作及专项整治活动中成效明显、措施有力的单位视情况及时发放15万元以内的工作补贴，相比去年，今年因火灾发生的经济损失减少，火警总量同比去年增幅不超过5%，全年不发生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因火灾发生经济损失同比上年增长69%，其余目标完成。	17.67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火灾扑救奖励人数		100%	100%	5
			业务比武竞赛次数		100%	100%	8
		质量指标	奖励发放合格率		100%	100%	4
			市区级重大火灾隐患整改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工作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因火灾发生经济损失		< 上年	同比上涨69%	0
		社会效益指标	火警总量同比去年增幅		<5%	<5%	7
			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		0起	100%	9
			群众消防安全意识		增强	增强	5
		生态效益指标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2

三、2021 年度小型站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5.13

自评得分：91.33

项目名称		小型站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88.7	188.7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对8个政府专职小型消防站及时进行运行维护，小型站租赁数达4个，包括万松街妙墩小型站、红光小型站、华安里小型站、常青街贺家墩小型站，安全隐患整改率达100%，相比去年，今年因火灾发生的经济损失减少，火警总量同比去年增幅不超过5%，全年不发生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有效保障辖区内消防安全，人民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因火灾发生经济损失同比上年增长69%，其余目标完成。	17.33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专职小型消防站运维数		100%	100%	8
			小型站租赁数		100%	100%	8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因火灾发生经济损失		< 上年	同比上涨69%	0
		社会效益指标	火警总量同比去年增幅		<5%	<5%	8
			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		0起	0起	9
			辖区消防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
		生态效益指标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2

四、2021 年度地方安排的商品服务类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5.13

自评得分：90.6

项目名称		地方安排的商品服务类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08.84	407.41	99.65%	19.93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大队指战员人数达104人，对18辆消防车、5辆行政车、9个小型站进行运行维护，电台使用数量达383台，消防培训次数达80次，疏散逃生演练次数达50次，实操实训演示达200次，消防视频、音频制作完成率达100%，宣传品制作合格率达100%，相比去年，今年因火灾发生的经济损失减少，火警总量同比去年增幅不超过5%，全年不发生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增强，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达95%以上。			因火灾发生经济损失同比上年增长69%，其余目标完成。		17.67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战员人数		104人	100%	3
			车辆运维数量		23辆	100%	3
			小型站运维数量		9辆	100%	3
			电台数量		382台	100%	3
			消防培训次数		≥80次	100%	3
			疏散逃生演练次数		≥50次	100%	3
			实操实训演示		≥200次	100%	3
			消防视频、音频制作完成率		1	100%	3
		质量指标	宣传品制作合格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因火灾发生经济损失		< 上年	同比上涨69%	0
		社会效益指标	火警总量同比去年增幅		<5%	<5%	7
			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		0起	0起	8
			群众消防安全意识		增强	增强	6
		生态效益指标	-		-	-	-
可持续影响指		-		-	-	-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2		

五、2021 年度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5.13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138.43	2138.43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全年聘用专职消防员155人、消防工勤人员13人、辅警人员92人，人员工资发放及时，人员经费发放合格率达100%，全年不发生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有效保障辖区内消防安全，人民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已全部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消防员		100%	100%	5
			消防工勤人员		100%	100%	5
			辅警人员		100%	100%	5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发放合格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社会效益指标	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的火灾事故		0起	0起	18
			辖区消防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生态效益指标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2

六、2021 年度党建及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5.13

自评得分：100分

项目名称		党建及法律顾问					
主管部门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1	11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党对区消防大队的绝对领导，坚持局党组中心组学习，定期召开局党组会议，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次数达12次，道德讲堂举办次数达3次，党员活动阵地建设和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完成率达100%，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次数达3次，基层党建考核合格率达100%，保障党务活动常态化，有效促进党建工作，法律服务次数达4次以上，投诉、纠纷等案件胜诉率达99%以上，保障大队的合法权益，完成文明创建工作，获得文明单位称号，双评议满意度达99%以上。			目标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次数		100%	100%	5
			道德讲堂举办次数		100%	100%	4
			党员活动阵地建设和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完成率		100%	100%	5
			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次数		100%	100%	3
			法律服务次数		100%	100%	3
		质量指标	基层党建考核合格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党务活动常态化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获得文明单位称号		1个	100%	10
			投诉、纠纷等案件胜诉率		≥99%	100%	8
		生态效益指标	-		-	-	
可持续影响指		-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2		